

公司代码：603226

公司简称：菲林格尔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Vöhringer
菲林格尔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林格尔	60322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振伟
电话	021-67192899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36,654,521.53	1,065,226,378.03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4,501,703.87	826,237,848.61	1.0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8,045.81	18,977,200.89	-169.39
营业收入	334,289,676.14	399,211,405.80	-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21,196.42	43,066,088.45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47,165.41	37,487,896.61	-1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5.73	减少0.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02	43,940,000	43,940,000	无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21.76	32,955,000	32,955,000	无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7	26,913,250	26,913,250	无
上海申茂仓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3,295,500	3,295,500	无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景尚精选】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794,800	0	无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2,746,250	2,746,250	无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博越精选】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273,400	0	无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海赢精选】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271,600	0	无
张昊	境内自然人	1.06	1,611,412	0	无
李建敏	境内自然人	1.06	1,599,6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均系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多坤建筑系丁福如之子丁佳磊持股67.06%的企业，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6,59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5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面对外部环境的不利因素,整个家居建材市场的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菲林格尔在公司董事会的指导和支持下,秉承公司“讲真话,谈合作,敢负责,能创新”的企业文化,公司全体员工根据“做增量,活下去”的年度策略,积极应对市场的挑战。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4亿元,同比下降1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132.12万元,同比下降4.0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多层实木复合销售下滑所致。下半年全体菲林格尔人将改进思路,奋力拼搏,力争完成年初董事会制定的业绩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点工作情况:

1、研发方面

2019年上半年,强化复合地板研发新品共计19款,申请实用新型专利2个;实木复合地板研发新品共计18款,申请发明专利1个,实用新型专利1个;家居研发完成了3套全屋定制样柜及3套橱柜样柜升级全屋的设计及新品上市发布。细分了样柜功能配置,在样柜颜值不变的同时实现价格梯度化。

2、生产方面

强化复合地板2019年上半年产量实际完成341.55万m²;多层实木复合地板2019年上半年产量实际完成67.0037万m²,家居产品2019年上半年实际完成114,591.11m²。

3、销售方面

强化复合地板销量333.1634万m²;实木复合地板销量63.0323万m²;森语地板销量4.0622万m²;定制家居年销量113,828.00m²。

菲林格尔地板全国整体上样较好的完成,新品上样目标为各区域专卖店总数的70%,共计839个门店,已报备上样区域为851家。无锡居然之家综合店作为公司新SI的落地店面,项目设计与施工均由公司直接负责,预计9月初可施工落地完成,项目完成后将作为最新SI实体店模板,向全国推广复制。地板专卖店设计总计140家,验收完成72家;家具门店设计总计14家,验收完成8家。新开发整装套餐公司约220家,其中大型连锁类整装公司1家。共拓展工程代理意向客户6个,已签约工程代理1个,单一项目代理1个。签约工程项目合同54个,签约面积约30万平米。森语产品完成全面扩充及首批出样产品的生产。通过从菲林格尔地板系统及外部客户共计实现招商26家,完成店面建设15家。

新媒体内容营销工作:建立了基于本地化运营的菲林格尔蘑鱼丝数字营销平台,为终端门店的产品内容(商品详情、产品图文视频、VR案例)推广、销售跟进、异业联盟带单、促销活动提供了更加高效的工具。在内容建设上,共计为终端提供VR场景120套,产品种草图文90篇,产品卖点/促销视频30个,产品卖点/促销海报22个,为终端门店的意向客户沟通和销售跟进提供充足的内容素材。

家居产品 2019 年上半年已完成渠道网点布局 10 家，分别是：苏州园区店、威海店、石家庄红星店、黄骅店、上海宝山建配龙店、上海金桥店、浙江丽水店、浙江东阳店、山西晋中店、新疆库尔勒店。2019 年上半年，开展了 2 场全国性促销活动，3.15 促销活动，4.18 促销活动，两场促销活动通过在天猫平台进行价格公示，并对终端布置物料进行价格管控，终端订单量得到了较好的提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1、新金融工具准则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

金融资产分类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2、新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3)、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新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